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

聯絡人：吳育淇

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#1154

電子信箱：iammeat@cc.ncue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師培字第10510000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推動「105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」評選作業，檢送文宣海報乙份，敬請協助張貼，並鼓勵貴屬教師及教育實習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5年1月14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500072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由教育部主辦、本校承辦。主要目的為強化教育實習指導教師、教育實習學生及教育實習機構之三聯關係，增進教育實習效能，提升師資培育素質。
- 三、獎勵對象為教育實習機構之教育實習輔導教師、師資培育大學之教育實習指導教師及教育實習學生。
- 四、師資培育之大學推薦送件，自即日起至本年度5月15日星期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。有意參賽之教師與教育實習學生，請逕與各教育實習學生所屬師資培育大學聯繫。
- 五、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網站「最新消息」，已掛載本年度徵選應檢附參賽表件，並建置評選流程說明及常見問題專區，歡迎上線瀏覽。
- 六、隨文檢附文宣海報電子檔，並另郵寄A1海報至貴單位，請協助張貼轉知。
- 七、本案連絡人：吳育淇小姐；04-7232105轉1154；E-mail：iammeat@

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高
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
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
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
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校
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大葉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文藻學
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
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
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屏
東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
東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清華大
學、國立雲林大學、國立雲林大學、國立雲林大學、國立雲林大學、國立雲
林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教
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
科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
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
立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
淡江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輔仁大學、輔仁大學、輔仁大學、
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
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
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校師資培育中心

105/02/22
14:28:42

機關影像檔公文